#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第三届技能竞赛“电子商务技能大赛”方案

 2017年经贸系电子商务教研室承办“电子商务技能”的省级技能大赛。为了组织好本次比赛，为参赛院校提供公平、公正、友好、和谐的竞赛环境，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改、相互促进、共同提高的比赛目的，特制订本方案。

**一、比赛名称与承办项目**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第三届技能大赛电子商务技能竞赛

 **二、比赛方式与内容**

（一）比赛方式

比赛采用团体赛的方式。分装修和运营两个模块，每队2人。

（二）比赛内容

比赛具体内容与国赛直接对接，竞赛采用国赛指定软件：中教畅享“电子商务技能综合实训与竞赛系统”，比赛内容为电子商务技能竞赛以网店开设装修、网店运营推广、网络客户服务、网店经营分析三个关键任务完成质量以及选手职业素养作为竞赛内容，全面考察选手的商品整合能力、视觉营销能力、网络营销能力、客户服务能力、网店运营能力、团队合作能力，提高选手利用数据实现精准营销能力。

赛项以企业关键岗位的核心技能为竞赛内容，涵盖了专业主干课程，促进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通过竞赛，考察参赛选手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和创业能力，全面提升教学质量。赛项对接产业前沿技术，提高网络营销效率和精准性，减少了企业巨额的试错成本，促进行业、企业、学校协同育人。激发大学生电子商务创业热情，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高电子商务高等职业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影响力。

**三、比赛时间与地点**

比赛时间：2017年11月1日，比赛时间为380分钟。

比赛地点：经贸系实训中心

**四、竞赛内容、分值与时间**

竞赛采用软件：中教畅享“电子商务技能综合实训与竞赛系统”。

比赛时间：2017年11月1日12.30---18.30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赛阶段** | **竞赛内容** | **知识** | **分值** | **竞赛方式** | **时间** |
| 第一阶段 | 开设装修 | 商品实务商品信息采集与描述商务网页设计与制作移动商务 | 20分 | 2人分工合作 | 60分钟 |
| 第二阶段 | 客户服务 | 客户服务与管理 | 10分 | 2人独立操作 | 20分钟 |
| 第三阶段 | 运营推广经营分析 | 网络营销网络贸易电子商务创业 | 70分 | 2人分工合作 | 300分钟 |

**五、竞赛命题**

本赛项公开试题，比赛第一阶段开设装修，第二阶段客户服务，第三阶段运营推广与经营分析。

本赛项公开竞赛内容，提供竞赛样题。本赛项竞赛试题采用试题库方式，网店装修与客服的试题各10套，比赛前随机抽取。

**六、竞赛规则**

1.参赛选手应认真学习领会本次比赛相关文件，自觉遵守大赛纪律，服从指挥，听从安排，文明参赛。

2.每个参赛队必须参加所有规定部分的比赛。

3.参赛选手请勿携带与比赛无关的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相关资料与用品。

4.参赛选手应提前15分钟到达赛场，凭参赛证、身份证检录，按要求入场，不得迟到早退。

5.参赛选手应增强角色意识，科学合理分工与合作。

6.参赛选手应按抽签的结果进入所在赛场和相应位置就坐

7.在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如有疑问，应举手示意，考场主裁判应按要求及时予以答疑。如遇设备或软件等故障，参赛选手应举手示意，考场主裁判、技术人员等应及时予以解决。确因计算机软件或硬件故障，致使操作无法继续的，经考场主裁判确认，予以启用备用计算机。

8.比赛进行中，根据经营业绩，破产的队伍举手示意，经裁判查看并允许后即离开赛场；比赛时间终了，剩余选手应全体起立，结束操作。经裁判查看并允许后离开赛场。所有选手离开赛场时不得带走任何资料。

9.参赛代表同学若对赛事有异议，可由向指导老师按规程提出申诉。

**七、竞赛场地与设备**

竞赛场地设在电脑机房，每支队伍均提供3台操作电脑，一台备用电脑。

**八、评分标准**

网店客户服务、运营推广、经营分析的评分方式为软件系统自动评分。网店开设装修的评分方式为结果评分，由5名裁判对参赛队伍提交的网店装修进行评分。

赛项最终得分按100分制计分，每个赛场的“运营推广、经营分析”第一名以满分70分计，第2名以65分计，以此类推，每递减1名降5分。最终和网店装修、网店客户服务得分累加得出比赛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出名次上报教育厅，分数相同者按“运营推广、经营分析”模块得分高低排序，若依然相同则按“运营推广、经营分析”模块中的所有者权益得分排序。

**九、奖励办法**

依据学院第三届持能大赛奖励办法进行奖励。